

濮阳一在建楼盘无证预售 综合执法局查处后 开发商依旧销售



“小区还未取得预售证,就让交2万抵4万开始认筹!对外宣传五证齐全,这不是忽悠人吗?”近日,濮阳市民李女士向今报记者反映,濮阳市“荣域·吉祥里”小区还未取得预售证就公然认筹收钱。近日,记者经过实地走访调查,发现群众反映的情况基本属实。1月2日上午,濮阳市综合执法局负责人回复记者称对相关房地产进行了查处。记者回访却发现该楼盘依旧在销售。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宋明增 见习记者 鲁兵库/文图

开发商宣称五证齐全 却提供不出预售证

濮阳李女士正准备给孩子买房子结婚用,有朋友介绍说濮阳市“荣域·吉祥里”小区正在搞认筹活动,优惠力度很大,现在交2万抵4万。李女士一听很高兴,想到孩子快要结婚了,正好需要新房,地理

位置还可以,所以决定到售楼部看看。

“刚开始置业顾问说五证齐全,我跑了几趟,房子户型也看好了,准备交钱时,开发商却拿不出预售证,这不是忽悠人吗?”李女士非常生气地说。

记者实地探访:开发商未取得预售证 存在违规销售

该楼盘公开进行收钱认筹是否取得了预售许可证?带着疑问,记者装作购房者来到该楼盘所在地实地暗访。

2019年12月31日,在濮阳市石化路和长庆路交叉口向南100米路西,濮阳市优筑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荣域·吉祥里”项目售楼部,置业顾问热情接待了“买房的”记者。

售楼部人潮涌动,非常火爆,有了解楼盘情况的,有交定金的。“小区是第四代住房,五证齐全。”置业顾问说,置业顾问称:2号楼和3号楼正在销售,上个月9号开的盘,均价六千左

右,2021年年底交房。现在交预定金两万抵四万,几个工作日后再交首付约二十万左右。

记者在售楼部转了一圈没有看到“五证”。随即提出要看预售证时,置业顾问称:在楼上办公室没拿下来。在记者要求下,置业顾问到楼上用手机拍下相关证件,却只看到规划许可证及开工许可证等,并没有看到预售证。

置业顾问又解释说3号楼还没拿到预售证,2号楼有预售证。记者再次要求看一下2号楼的预售证时,置业顾问最后承认都还没拿到预售证。

综合执法局:已查处

1月2日上午,记者先到濮阳市房管局向有关工作人员反映该楼盘违规情况。房管局工作人员告知记者他们没有执法权,建议记者到濮阳市综合执法局反映情况。

记者来到濮阳市综合执法局四楼向有关人员反映情况,并希望把查处结果告知。

1月3日,记者给濮阳综合执法局负责人发短信反映此情况。该局负责人回复:已经安排人查处。

1月7日上午,记者让濮阳当地朋友拨打“荣域·吉祥里”销售热线,该楼盘置业顾问称“五证齐全”,来售楼部买房还可以优惠。当天下午记者从濮阳市房管局开发管理科工作人员处了解到,该楼盘还没取得预售证。

律师说法: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任何形式的认筹销售都是违法的

针对“荣域·吉祥里”楼盘未取得预售许可证就公然认筹的情况,记者采访了河南春屹律师事务所律师张少春。张律师表示,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房地产开发商在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前,任何形式的认筹都是违法的。该楼盘的行为,严重违反了《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四十五条及住建部《关于进一步规范房地产开发企业经营行为维护房地产市场秩序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张律师表示,其实认筹行为能给开发商带来诸多好处。暂且不论“认筹场面火爆”给开发商带来的广告效应,圈定大批购房者,为炒热楼盘制造基础,都是开发商从“认筹”中能够得到的实在利益。“认筹”已成为不少地产开发商营销的有力手段。开盘前得到的大笔“认筹金”能让开发商在短时期内收回大笔资金,解开发商燃眉之急。“认筹”更有价值的意义在于,通过认筹、选号、签认购书,刺激购房者,炒热楼盘,推动房价上涨。

该业内人士认为,认筹实际上是开发商一种无偿占用购房者资金的“融资方式”。而且,对这些“认筹金”,政府部门无法监管,一旦楼盘建设出现问题,开发商卷款潜逃,购房者很难追回“认筹金”,到时他们只能成为受害者。

张律师还认为,对于接到了行政机关的查处整改通知后,仍然顶风作案、拒不改正的,有关行政部门有权对其加大处罚力度,直至责令其停止施工、暂停网签等全部工作。

清丰县马庄桥派出所处罚

不落实四实登记网吧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宋明增 通讯员 任文豪

近日,清丰县公安局马庄桥派出所所在集中清查中,当场处罚两家不落实四实登记的网吧。

12月9日晚,马庄桥派出所严格按照上级安排,积极组织民警深入辖区对所有娱乐场所、宾馆、网吧四实落实情况及消防安全进行全面检查。该所副所长谢彦伟带领民警对辖区所有KTV、宾馆、网吧进行逐一排查,重点排查是否存在涉黄涉赌现象,是否严格落实四实登记制度,是否存在无证入住、一人登记多人住宿、不及时上传登记信息及不实名登记上网等问题;同时,对场所消防安全隐患进行逐一排查,共检查KTV2家,宾馆4家,网吧4家,要求各负责人一定要严格落实四实登记制度,做好场所消防安全管理,杜绝出现涉黄涉赌、违反四实登记问题和消防安全问题的发生,一旦发现将严肃处理。

民警在检查宽域网吧和福源网吧时发现,存在未用身份证登记上网的问题,依法当场对两家网吧作出处罚。

马庄桥派出所成功破获一起非法经营案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宋明增 通讯员 任文豪

2019年12月20日,经过多天的调查取证,马庄桥派出所成功破获一起非法经营案,依法刑事拘留一人,行政拘留一人。

为进一步深入开展严厉打击黑加油站专项行动,长期以来,马庄桥派出所联合西南四所积极组织民警深入辖区进行全面摸排走访,并成功了解到在马颊河东侧一闲置院内,有人利用双排汽车非法买卖汽油,了解此线索后,民警积极开展蹲点摸排,成功于2019年11月28日上午9时许,将正在售卖汽油的郭某和贺某当场抓获,并现场扣押一辆双排汽车、一台加油机和汽油700升。

为尽快将案件事实调查清楚,民警先后调取嫌疑人郭某微信、支付宝等交易记录,并走访相关证人近二十余人,查出自2019年9月份以来,郭某先后在固城乡和潘省村东马颊河东侧南边、北边闲院、村大街路北的院内等多个地点,雇用贺某利用双排汽车,安装1000升汽油后进行非法倒卖,涉案价值达十万余元。现已依法将郭某刑事拘留,将贺某行政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注销公告

河南省滨磊商贸有限公司经股东决定,即日起解散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33724246XW)本公司已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请各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司此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到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濮阳市生态环境局 组织开展“企业服务日”活动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宋明增 通讯员 刘建超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转变作风,拓宽沟通联系企业的渠道,从政策、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深入了解企业污染治理需求,更好推动企业绿色发展,河南省生态环境厅持续开展以“倾听民意,服务基层,解决难题,推动发展”为主题的企业服务日活动,坚持开门纳谏,倾听企业意见建议,帮助检视问题和困难,改善工作作风,切实解决企业问题和困

难,助力企业健康快速发展,推动河南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双促进”。

开门纳谏解难题,主动服务促发展。

新年伊始,1月6日,根据省生态环境厅部署,濮阳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开展了“企业服务日”活动。本次活动邀请7家企业代表参与,市生态环境局副调研员李玉玲带领水生态环境科、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科等相关科室参加活动。

活动现场气氛活跃,大家畅所

欲言,主动抢先发言,敢于讲真心话,勇于揭露矛盾问题,进行倾心交流研讨,取得了较好的效果。针对企业代表提出的问题和意见建议,现场全程记录,对现场能够解答和解决问题的,当场给出明确答复,并给予具体指导和帮助;对现场不能马上解决的问题,明确责任主体,明确解决时限。活动后,市生态环境局相关科室立即与有关企业进行跟踪对接,积极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切实帮助企业实现绿色发展,助力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